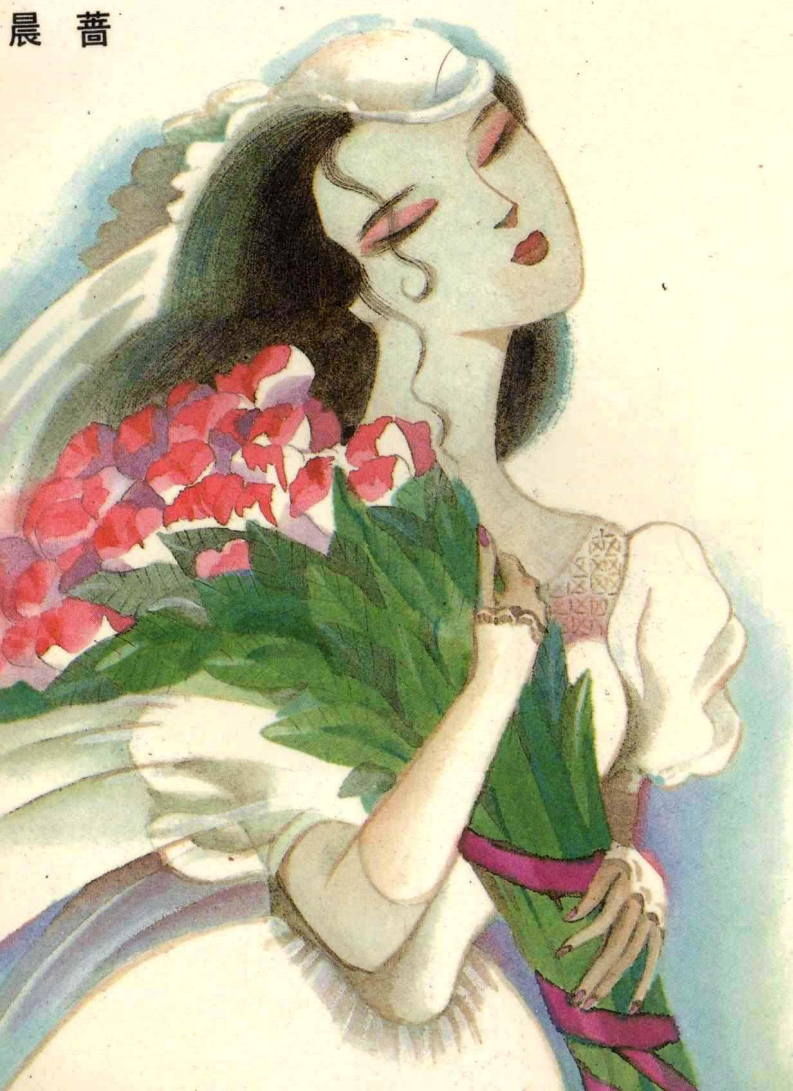


幻 女

晨 薈



作家出版社



幻女

晨 薈

作家出版社

京新登字第186号

幻 女

作者：晨 蔷

责任编辑：刘 方

责任校对：马云燕

装帧设计：张梅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电话：5005588转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印刷：北京东光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787×1092 1/32

字数：239千

印张：11.625

插页：2

印数：0001—7,200册

版次：1992年12月北京第1版 第1次印刷

ISBN 7-5063-0536-4/I·535

定价：5.25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引 子

一辆黑色凯迪拉克牌轿车轻轻地，几乎是无声无息地停在上海杜美路上的一座大铁门前。

还没等司机掀响喇叭，同样轻轻地，几乎是无声无息地，大铁门打开了。轿车直驶进去，很快来到一幢褐色的三层小洋楼前。

车门开处，一个五十开外，头戴礼帽、金丝眼镜、身穿团花缎质夹袍的瘦小老人，手拄“司的克”下来。他一声不响，左手提起袍子下摆，走进了小楼。

楼里很暗，老头轻轻咳一声，一个仆人无声无息地出现在他的身边，把他的礼帽、手杖接了过去，转身放好，随即躬身在前引路，一路走，一路把楼里的灯逐个开亮。

小客厅布置得整洁典雅，在柔和的灯光下，更有一种宁静安谧的情味。

老人在沙发上坐下，挥退了仆人，刚想点燃一支香烟，楼道里便响起了一阵脚步声，随着脚步声传来的，是一阵半是凄厉、半是疯狂的笑声。老人的手不禁微微发起抖来，但

他还是把烟点着，就势猛吸几口，随手把它捺熄。

客厅的门猛地被撞开，随即室内变得一团漆黑。原来那狂笑者一进门，立刻就把灯熄灭了。

看来此种情景老人已经司空见惯，他不动声色地转过身，面对着来人。

又是一声刺耳的狂笑，那人已来到老人面前。只见手一扬，一道白光一闪，“啪”，老人沙发旁的茶几上落下一件东西。

老人伸手打开落地台灯，茶几上赫然是一份新出的日报。老人刚要去拿报纸来看，他的手被一只戴着黑纱手套的纤手压住了。

“慢，”好嘶哑而冷酷的声音，令人难以相信它和那纤手竟属于同一个人。

老人抬起头来，透过眼镜，举目凝视。

“我要结婚。马上，越快越好，哈哈……”声音由嘶哑变为尖利，在空旷的客厅里回荡。

一丝笑意几乎是不可觉察地掠过老人的面庞。

“我要这个人，就是这一个，”纤手指着报纸上的一帧照片，断然地、不允许讨价还价地说。

老人拿起报纸，一眼就看到那醒目的标题：

《临江大厦即将破土动工》

王牌工程师辛子安

身手不凡大展宏图

老人匆匆扫了一眼关于临江大厦开工的报道和记者对主任设计师辛子安的专访，又定睛去看那幅小照。

“好一个英俊青年。”他心中不禁由衷地喝彩。

“辛子安？”他抬头问。

“是的，辛子安，就是辛子安！”

“好，让我去打听一下，比如，他有没有成家，是否已交了女友……”

“我不管，”老人的话被粗暴地打断，“我不管。如果不是这个人，你就永远也别想抱上外孙，永远别想！”

客厅的门随着阵阵疯笑打开又关上了。

老人独坐在沙发里陷入了深深的沉思。

目 录

引 子	1
第一章 试问天上仙子,飘飘从何来.....	1
第二章 真耶,幻耶,相对怎不如梦寐.....	91
第三章 雾失楼台,灵心慧质无寻处.....	207
第四章 千种风情,万般恩怨,一一何时了.....	294

第一章

试问天上仙子，飘飘从何来

一

辛子安走出公司大门，站在台阶上，昂头看了看天。天色阴沉沉的，像一块湿漉漉的抹布，马上要滴出水来。虽然才下午三点多，周围却已一片昏暗。

公司雇来接送辛子安的包车夫老张，早已拉着那辆擦得干干净净的黄包车等在台阶下，见辛子安正走下台阶，笑嘻嘻地说：“辛先生，我们快走吧。这天看来马上要落雨呢。”

辛子安边跨上车边说：“老张，高老板要我去见一个主顾，我们先不回家……”

老张已拉着车子跑起来，这时回过头说：“辛先生，我知道，是去福开森路，茶房阿永已告诉我了。”

天空中飘起了雨丝，是上海初春常见的那种缠绵而细密的毛毛雨。它轻如薄雾，无声无息，却很快就能把人的头发和衣衫濡湿。老张忙把车篷支好，又从车座下取出一顶旧草

帽戴在自己头上。

黄包车在福开森路沈宅门前停下，老张上前掀门铃，门房满面笑容地迎出来。他撑开一把大伞，遮在刚跨下车的辛子安头上，恭敬地问：

“是兴隆公司的辛先生吧？老爷在客厅恭候您。”

辛子安打发了老张，就跟着门房穿过一条鹅卵石铺的小路向楼房走去。他那双建筑师的眼睛，一下就看出这所楼房修建已有些年头了。虽说高大、气派，但样式已陈旧过时，在这濛濛细雨中，给人一种不舒服的阴冷、丑陋的感觉。

客厅很宽敞，但光线很暗。除了一套西式的长沙发以外，都是笨重的红木家具。

一个老者迎上来，客气地说：“辛先生，久仰久仰，快请进。”随手拧亮了电灯，自我介绍道，“在下沈效辕。”

原来这就是当时——三十年代上海——颇有名气的宏泰企业老板。辛子安一面和沈效辕握手，一面寒暄几句。沈效辕五十多岁年纪，身材瘦弱，站在高大的辛子安旁边，显得又矮又小。

落座以后，辛子安才注意到，沈老板长相清癯，没有丝毫满肠肥的市侩气，特别是那一袭料子考究的长袍和那副秀气的眼镜，更给他增添了几分书生似的儒雅。

“这样的天气，麻烦辛先生亲临寒舍，实在抱歉。不知贵公司高老板是否和辛先生说起，在下请您来的缘由？”沈效辕开门见山地说。

辛子安摇了摇头：“高老板说您会亲自和我详谈。”

“辛先生，您一定看出，寒舍已相当陈旧，所以我想造一

幢新楼。”

“沈先生准备把这幢楼拆掉？”辛子安问。

“不，这幢老楼保存着，”沈效辕忙解释，“我想在这幢楼后建一幢两层的洋房。当初，家祖买下的这块地皮很大，您请来看，”沈效辕站起身，走到客厅通后花园的玻璃门前，推开门，“这儿还有一大块空地。”

辛子安往门外看去，好大的一片园子，只是似乎无人经营。长满杂草的土地上，稀稀拉拉的有几株树。在这场春天的微风斜雨中，更显出破败、荒芜。

“辛先生，您看这块地皮够用吗？”沈效辕不放心地问。

“完全可以，”辛子安回答得很干脆，又补充道，“好好安排一下，还能隔出一个像样的花园。新旧两幢房子可以互不干扰。”

“太好了！”沈效辕高兴地说，“您这位行家说行，我就放心了。”

两人重又回到沙发上坐下。沈效辕恳切地说：“辛先生，这幢楼房以及花园的设计建造，就全要仰仗您了。”

辛子安略一沉思：“最近，我手头事情太多……”

“怎么？辛先生，你不会是要拒绝我吧？”沈效辕几乎有些紧张地问。

“楼房的设计图纸我也许可以挤出时间画一画，但施工建造，恐怕要由本公司其他的工程师负责。”

“不，”沈效辕摇着头坚决地说，“我就是要您亲自设计、亲自督造，不要别的什么工程师。”

见沈效辕摆出了一副大老板要人绝对服从的架势，辛子

安不觉皱起眉头。他甚至连设计图纸都不想承担了，虽然高老板在他临出门前，曾讨好地对他说，这很有可能为公司谋得一笔好进项，希望他无论如何把沈老板的生意接下来。

但是，还没等辛子安答话，沈效辕的态度突然变了。他略带感伤地叹口气道：“唉，辛先生，您是国内最年轻有为的建筑家，报上说，有好几幅您设计的楼房的照片登在日本、法国的建筑杂志上，被誉为东方未来最有前途的建筑界巨子。我的要求确实让您大材小用，有些过分。”

他从沙发上站起，倒背着双手，慢慢地踱步，然后背对着辛子安，声音低沉地说：

“说出来您也许不相信，我虽然掌管着拥有十几个工厂和商场的宏泰企业，可现在我真正感兴趣的事只有一件，就是修建这幢小楼。这是我晚年最大的、也是最末的一个心愿。”

辛子安不明白，一幢两层洋房，为什么对眼前这位大老板竟如此重要。听沈老板的口气，他似乎有什么难言之隐。但辛子安的个性是从来不愿去探究别人的私事的，然而，他的个性同时又有另一个特点：天生富有同情心，看不得别人伤心、委屈或为难，尤其是听不得暮景老人的叹息……沈效辕态度的变化，已使辛子安觉得难以拒绝他的要求。

“辛先生，”沈效辕走回到辛子安面前，俯下身来，恳挚地说，“希望您接受一个老人发自内心的请求。”

辛子安略略盘算一下，倘若公司配备一个强有力的营造队，自己再抓紧些，有四、五个月功夫，这两层的小楼就拿下来了。好在临江大厦破土动工将近一年来进展顺利，自己

不必多操心。至于手头另一些未完的设计任务，只能依靠晚上加班了。

于是，望了一眼焦急地期待着他回答的沈效辕，辛子安郑重地吐出两个字：“好吧。”

沈效辕一把抓住辛子安的手，上下晃动着说：“谢谢，谢谢，太感谢您了，辛先生。”那镜片后面的眼睛里，竟泛起了泪光。

辛子安为不使沈效辕难堪，故意扭过头，看着玻璃门外那片空地，随口问：“不知沈先生对这幢洋房的设计有何要求？”

一般来讲，现在上门找辛子安的雇主，都是慕名而来，他们对辛子安的设计构想，极少提出什么要求。但辛子安还是每次都不忘记征求一下他们的意见。所以现在他也很习惯地这么问了。

谁知，沈效辕却给了他一个出人意料：“有。有一个关键的要求。”

辛子安回过头来认真地问：“什么要求？沈先生请说。”

沈效辕一本正经地说：“我本人没有任何要求，只是这幢小楼的主人，希望房子能造得令其满意。”

辛子安奇怪：“怎么，小楼的主人不是您？”

沈效辕肯定地点点头。

“那您是为谁造的呢？”辛子安忍不住问道。

沈效辕略略犹豫了一下，站起身来说：“辛先生，请跟我来。”

沈效辕领辛子安走上二楼。他推开左面的一个房门，一

股淡淡的幽香从房内飘出，辛子安不觉停住脚步。

沈效辕已走进房间，在里面邀请道：“辛先生，请进。”

外面阴霾的天气使这个房间显得非常晦暗，拉着薄薄窗帷的大窗户透进的光线十分微弱。朦胧中，辛子安看到一个身穿白色长裙的苗条少女正站在窗前，裙摆和窗帘在一起随风飘动。他顿时觉得，如此闯入别人的闺房实在不妥。不禁礼貌地说了声：“对不起，”就想抽身退出房间。

“您在和谁说对不起啊？”沈效辕笑问，“啪”地开亮了电灯。

噫！房间里哪有什么少女！辛子安这才明白是自己的眼睛跟自己开了个玩笑。矗立在窗前的是一幅巨大的油画，画上那个与真人一般大小、身穿白衣裙的姑娘正向他动人地微笑着。

辛子安不禁仔细地打量起这幅画来。姑娘身后是一派绚烂的南方风光。一株高大的椰子树，面前有一片浅褐色的海滩，远处几点闪亮的白帆，近边几只低飞的海鸥。海风温柔地吹拂着。姑娘身材苗条绰约，薄薄的白色衣裙和她那锦缎般的长长黑发，在微风中轻轻飘动。椭圆形的脸庞，清澈如泉的眼睛，挺直而小巧的鼻子，红润而丰满的嘴唇，似有若无的微笑，如梦似幻般憧憬着未来的神情，显出一种清气逼人的天然风韵。

长到二十八岁，还从未为女孩子动过心的辛子安，不禁被画上少女那罕见的清新脱俗气质所吸引。这时候他心中只有两个字：“天使！”

他由衷地感激那位画家，钦佩他的神笔。更羡慕那位画

家，因为他曾有幸目睹这个不知是从面前这片海里升起的，还是从天上降临人间的天使。

“这就是您将要建造的小楼的主人。”

沈效辕的话打断了辛子安的遐想。他略微有些脸红地回过身来，随口应了一声：“哦。”

沈效辕请辛子安在一张小沙发上坐下，“这是我女儿的书房。画像上的姑娘就是她。她叫沈凡姝，平凡的凡，姝丽的姝。”

提起女儿，沈效辕显然很高兴。他的声音显示着喜悦和钟爱。但是他的神色马上又暗淡下去。

“凡姝本来是个健康的姑娘，可是六、七年前，当她十三岁的时候，身体突然瘦弱下去，胃口不好，睡觉爱做噩梦。找遍名医，说不出个名堂。一位外国医生建议，让她离开上海，换换环境。于是我把她送到广东她外婆家。”

沈效辕吁了口气，接着说：“如今总算痊愈，这幅画就是前不久我的一个老朋友为她画的。我准备把她接回上海。辛先生，这幢小楼就是我送给女儿的礼物。”

辛子安点点头，问：“那，沈先生可知道沈小姐对房子有什么要求呢？”

“她来信只说，要我请一位最高明的建筑师，别的什么也没说。辛先生已经看过小女的画像——这张像倒颇为传神——我想，您一定能造出一幢和小女般配、适合她居住的房子来。”

这话可说得太抽象、太玄妙了。只凭一幅画像，从未见过本人，就能造出一幢与她气质神韵相般配的房子？这不是

有点玄虚吗？

辛子安想了想说：“不知沈小姐何日抵沪，我可以先设计个草图，请沈小姐过目后再修改定稿，开始建造。”

“不行，不行，”沈效辕连连摇手，“我要等楼房造成后再接小女回来。在下和内人都有一个迷信想法，也许就是因为这旧宅子太憋气，才把凡姝身体弄坏的。我要让她从广东回来直接住进新楼。”

“那……”辛子安感到十分为难。

“所以，我一定要请先生您来设计建造这房子。因为当今建筑家里只有您才华横溢、聪颖过人，只有您才能仅凭一幅画像，便揣摩其为人，并造出令她喜欢的房子来。”沈效辕恳切地说。

这实在是强人所难，辛子安觉得刚才没问清楚，就答应下来，未免有点儿欠考虑。但他又不愿马上收回已作出的承诺。

他无奈地再次走到画像跟前仔细观察起来。

画像上的姑娘仍然甜甜地对他微笑着，那一汪秋水般的明眸专注地凝视着他。辛子安猛然感到姑娘的眼神和嘴角的微笑中似乎都透出调皮的问号：

“你敢接受我的挑战吗？能造出我喜欢的房子吗？该不会在这个难题面前退却吧？”

这倒激起了辛子安的好强和自信。他转过身来，沉静地对沈效辕说：“我立即着手设计，大约两周后营建队就会来这儿破土动工。”

他不等沈效辕说出什么感激的话来，就向门口走去：“我

告辞了。”

“请稍等，辛先生，”沈效辕赶上两步，走到辛子安面前，一边从长衫口袋里掏出个金质的比挂表略大的盒子，递上去，“请收下这个。”

辛子安不接，疑惑地问，“这是干什么？”

“辛先生别误会，请看，”沈效辕轻轻一按盒子的按钮，盒盖“喀”的一声弹开，辛子安这才看清里面镶嵌着一张凡姝的相片。

“这是小女在广东拍的照片。我想把这交给辛先生，您在设计房子时或许用得着。”

“好吧，等我用完后再奉还。”辛子安接过盒子，率先走出房间。

二

饭后一支烟，赛似活神仙。

此刻，穿着家常衣裤的沈效辕正斜靠在他书房的沙发上，悠然地看着在自己面前袅袅上升散淡的轻烟。

他身边的红木茶几上放着一封打开的信，显然，他刚刚看过。渐渐地，他的嘴角泛起一丝不易觉察的笑意，金丝眼镜镜片后的眼睛在闪闪发光。

一声轻轻的敲门声，女佣朱妈进来了。茶盘上放着一壶刚沏的茶。

“老爷，太太请你去一下。”朱妈放下茶壶，说。

“太太吃过晚饭了吗？”沈效辕问。他最不喜欢在太太吃饭的时候看到她，因为她那副疑神疑鬼用银筷子去测试每一

碗菜肴，絮絮叨叨，没完没了，仿佛家中真有人蓄意谋害她的样子，实在叫人受不了。

“回老爷，太太已经用过饭了。”朱妈回答。

“那好，告诉她，我马上去。”沈效辕一挥手，朱妈便退了出去。

刚才的舒适感和好情绪顿时不见了。沈效辕端起茶壶吸了一口，怎么回事，这新龙井茶也不如昨天香了。

他懊恼地放下茶壶，在书房里转了两个圈，刚想举步出门，突然想起茶几上那封信，便回来拿起那几页信箋，装在上衣袋里。这才慢慢踱着方步走出书房。

沈太太因为养病，独居三楼已经多年，以前还偶尔下来，到客厅里坐坐，随口问问事。这一年多来，身体益发孱弱，成天连床都很少下，如果不是忙于外务的沈效辕力拨烦冗、隔三岔五地登楼慰问，他们夫妻也许十天半月才得见面一次。每日照例的问候之类，就全凭朱妈从中传递。

今天，沈太太终于憋不住，要见见效辕。其实无需她的敦请，沈效辕今日也会上楼去的。

效辕进得太太房间，立刻紧紧皱起眉头。这一屋子由久病之人呼出的秽气，简直能让人窒息。但当他走到太太床边时，脸上已挂起了笑容，颇为殷勤地问：

“今天觉得怎么样？胃口还好吧？”

“还不是老样子。”沈太太上身披着丝棉袄，拥被靠坐在床上，有气无力地答道。

她睡的这张红木大床和屋里陈设的满堂红木家具，都是